

# 运城市交通运输局

## 运城市交通运输局

### 2024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按照《运城市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运市双随机办〔2024〕1号）文件和《运城市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（“一业一查”计划）的通知》相关要求，为进一步营造公平、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和法治环境，持续推进全市交通运输行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向纵深开展，结合我市交通运输行业工作实际及行业监管需要，特制定2024年度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计划。

附件: 1. 运城市交通运输局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2. 运城市交通运输局2024年度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运城市交通运输局

2024年3月22日

附件1:

## 运城市交通运输局2024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(“一业一查”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)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(信用风险分类)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1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双随机抽查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10%;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,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2月-10月	交通运输局	市场监管局	市抽市查
2	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检查	道路运输企业新业态企业检查	道路运输企业新业态经营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30%;1次/年	参考市场监管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,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2月-10月	交通运输局	市场监管局	市抽市查
3									
...	...	...	...	...	...	...	...	...	...

备注:

1.“抽查事项”需按照《运城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事项清单(第一版)》(“一业一查”清单)填写;“智慧监管(信用风险分类)要求”需根据各地各部门关于智慧监管、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有关工作要求进行填写,例如,市市场监管局此项表述为: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,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、频次。

2.抽查检查模式可选择:省抽省查、省抽市查、省抽县(区、市)查、市抽市查、市抽县(区、市)查等。

3.发起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,科学制订2024年度部门联合抽查计划,合理确定配合部门。

附件2

## 运城市交通运输局2024年度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
1	对巡游出租车企业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巡游出租企业的监督检查	中心城区出租汽车经营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50%； 抽查1次	1月—12月
2	对公路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办理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公路工程建设质量监督	全市农村公路工程项目	抽查比例不低于50%； 抽查1次	1月—12月
3	对水路运输企业、码头安全生产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企业船舶证照、船员证照、船舶检验、安全生产等情况的监督检查	全市水路运输行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50%；1 次	1月—12月
4	对全市道路客运企业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道路客运企业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	道路客运企业监督检查	抽查比例不低于15%；1 次/年	1月—12月

备注：抽查事项需按照各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中有关事项内容填写。